

长盛货币市场基金（长盛货币 A 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06 月 24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06 月 25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货币	基金代码	080011
下属基金简称	长盛货币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80011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2 月 12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段鹏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8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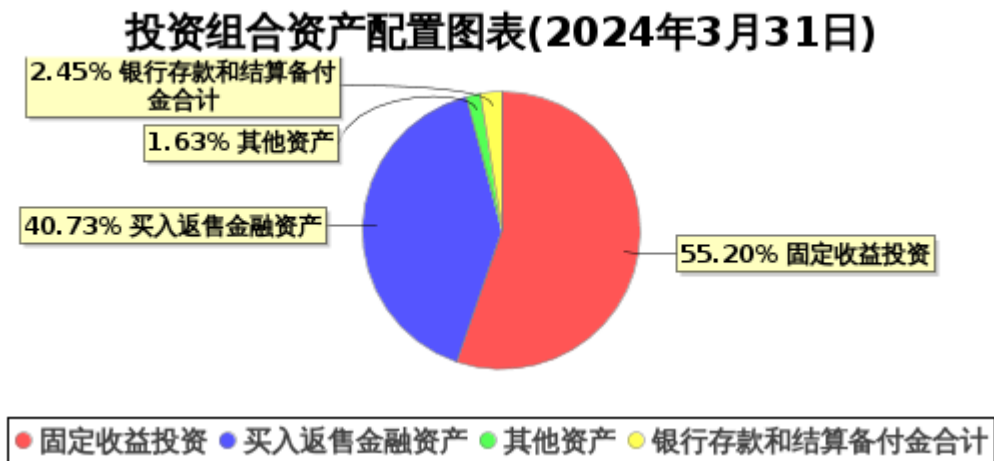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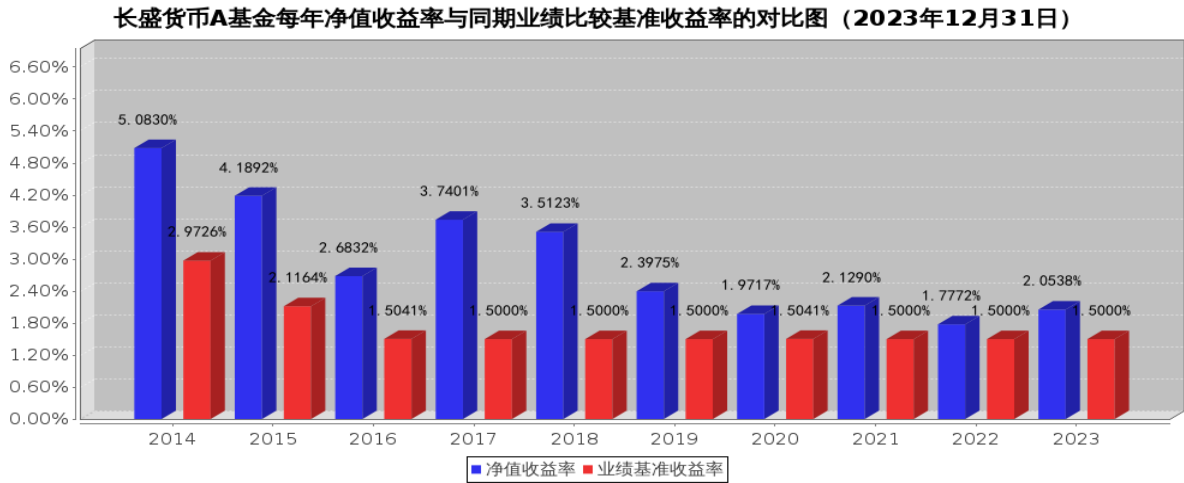
（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力争本金安全、保证资产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将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1、现金；2、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执行情况，以及货币市场、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制定投资策略。采用积极的投资策略，通过动态调整优化投资组合，追求当期收益最大化。在动态调整过程中，基金管理小组将全面考虑收益目标、交易成本、市场流动性等特征，实现收益与风险的平衡。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申购费

本基金无申购费。

赎回费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一般情况下不收取赎回费，当出现法律规定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将对特定赎回申请收取强制赎回费，详见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9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长盛货币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47%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属于风险较低的产品类型，但是并不意味着投资本基金不承担任何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管理中将采用审慎的原则以规避投资风险，同时也提醒投资人注意以下几方面的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积极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法律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投资者持有 A 类基金份额超过 500 万份（含 500 万份），则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基金账户的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

投资者在基金账户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 500 万份（含 500 万份），若最低余额小于 500 万份，则本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基金账户的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争议解决方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请投资者务必详细阅读相关内容。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s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2666]：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3. 基金份额净值；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5. 其他重要资料。